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籍字第1070916487A號

附件：臺南市政府發給價金土地及建物清冊



主旨：蔡昆榮君等30人申請發給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1案，經審查無誤，公告周知並徵詢異議。

依據：地籍清理條例第15條第2項及地籍清理條例施行細則第1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土地及建物標示：臺南市西港區港南段917、918、981-1、983及985地號等5筆土地（詳如附表）。
- 二、權利人姓名或名稱：徐廣。
- 三、權利範圍：1/35（詳如附表）。
- 四、權利種類：所有權。
- 五、公告起訖日期：自民國107年8月28日起至民國107年11月29日止共3個月。
- 六、土地權利關係人對公告事項如有異議者，應於公告期間內，檢附證明文件以書面向本府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七、公告期滿無人異議時，按第2次標售底價金額扣除應納稅賦後之餘額，並加計自登記國有之日起儲存於保管款專戶之應收利息發給之。

代理市長 李孟諤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局)主管決行

臺南市政府發給價金土地及建物清冊

107年8月17日府地籍字第1070916487A號

編號	縣市	行政區	段	地號	面積㎡	原登記 名義人	權利 範圍
1	臺南市	西港區	港南段	0917-0000	462.95	徐廣	1/35
2	臺南市	西港區	港南段	0918-0000	61.46	徐廣	1/35
3	臺南市	西港區	港南段	0981-0001	144.78	徐廣	1/35
4	臺南市	西港區	港南段	0983-0000	8,502.58	徐廣	1/35
5	臺南市	西港區	港南段	0985-0000	1,358.20	徐廣	1/35

申請人應繼分如下：

編號	姓名	應繼分	編號	姓名	應繼分	編號	姓名	應繼分
1	蔡昆榮	1/32	11	陳蔡寶月	1/32	21	黃金和	1/24
2	謝麗卿	1/128	12	林蔡阿美	1/32	22	黃金清	1/24
3	蔡耀亭	1/128	13	蔡玉玲	1/32	23	黃金淵	1/24
4	蔡伊珞	1/128	14	蔡文振	1/28	24	黃金漲	1/24
5	蔡名格	1/128	15	蔡文林	1/28	25	黃謙婷	1/24
6	蔡坤在	1/32	16	蔡一美	1/28	26	邱錦松	1/20
7	陳秀雲	1/96	17	蔡阿雀	1/28	27	邱錦裕	1/20
8	蔡瑞廷	1/96	18	蔡秀珍	1/28	28	邱錦池	1/20
9	蔡宜玲	1/96	19	蔡素雲	1/28	29	邱宜綉	1/20
10	楊蔡阿香	1/32	20	蔡素貞	1/28	30	邱麗春	1/20

(以下空白)